

锡财会〔2025〕12号

**转发《关于开展2025年度财政部高层次财会
人才素质提升工程(中青年人才培养—企业班)
选拔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**

各市(县)、区财政局,各市属企业:

现将江苏省财政厅办公室 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印发的《关于开展2025年度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(中青年人才培养—企业班)选拔工作的通知》(苏财办会〔2025〕6号,以下简称《通知》),转发给你们,并提出如下意见。

一、请各市（县）区财政局、市相关企业遵照文件精神，采取适当措施，认真抓好宣传发动，组织好本地区（单位）报名的组织工作，并认真核对申请者的基本信息，如实填写对申请者的工作鉴定和推荐理由；

二、请申请者对照报名基本条件，如实填报《2025 年度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（中青年人才培养—企业班）申请表》（以下简称《申请表》），及时做好申请者信息采集和会计职称管理模块的信息维护，并于 8 月 31 日前，通过全国会计人员统一服务管理平台，提交《申请表》和上传有关证明材料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

市财政局会计处 何仁军，0510-81822359，电子邮箱：
kjc@wxcz.email；

市财政局金融处 张 玲，0510-81822439；

市财政局资产管理处 熊 铭，0510-81822372；

市国资委财务监管处 洪增瑾，0510-81825457。

附件：《关于开展 2025 年度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（中青年人才培养—企业班）选拔培养工作的通知》（苏财办会〔2025〕6 号）

无锡市财政局 无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2025 年 7 月 24 日